三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施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后 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重要内容提示

- 1、2015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完成后,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由10.15元/股调整为10.14元/股。
- 2、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数量由不超过6,776.31万股(含6,776.31万股)调整为不超过6,782.99万股(含6,782.99万股)。
 - 3、除上述调整外,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其他事项均无变化。

二、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实施情况

2016年5月13日,三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三全食品"或"公司") 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,以2015年12月31 日公司总股本804,217,532股为基数,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.13 元(含税),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为2016年5月30日,除权除息 日为2016年5月31日。

三、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的调整

根据公司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议案:本次非公开发行数量不超过 6,776.31 万股(含 6,776.31 万股),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、送股、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、除息事项,发行数量将根据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与除权、除息后的发行底价做出相应调整;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价格为不



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90%(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=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/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),即发行价格不低于 10.15 元/股,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、送股、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、除息事项,发行底价将作相应调整。

鉴于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实施,现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作如下调整:

1、发行价格的调整

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成后,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调整为 10.14 元/股。

具体计算如下:调整后的发行低价=(调整前的发行低价-每股现金红利)/ (1+总股本变动比例)=(10.15元/股-0.013元/股)/(1+0%)=10.14元/股 (四舍五入)。

2、发行数量的调整

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成后,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数量调整为不超过 6,782.99 万股(含 6,782.99 万股)。

具体计算如下:调整后的发行数量=募集资金总额/调整后的发行价格=68,779.59万元/(10.14元/股)=6,782.99万股。

四、其他事项

除上述调整外,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其他事项均无变化。

特此公告。

三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6月3日

